

苏州市市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课后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苏州市教育局	
项目类型	常年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市本级	
开始时间	2022年	完成时间	2024年	
实施单位	苏州市教育局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王双全	
实施可行性	2019年2月2日,《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苏州市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苏府办〔2019〕19号)正式下发。8月30日,市教育局下发《关于进一步做好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苏教基〔2019〕25号),进一步优化工作组织实施。			
项目实施内容	苏州市教育局认真贯彻落实《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苏州市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苏府办〔2019〕19号)等文件精神,从2019年春季学期开始,在直属小学和初中全面推开中小学生课后服务工作,充分满足了家长接送需求和学生巩固学习成果需求,激发了学校办学活力,增强了教育服务能力,使人民群众具有更多获得感和幸福感。项目计划投入1100万用以发放教师津贴。义务教育阶段,在绩效工资总量以外、以学校为单位,按照参加学生每生每学年500元标准核定总额,每学期核算并划拨经费。高中教育阶段,在绩效工资总量以外,按照参加学生每生每学年1000元标准核定总额,根据课时数、参与学生数等分类发放。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资金总额		全年(程) 预算数
		财政拨款	小计	7174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174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金		
	社保基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0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普通高中课后服务教师津贴		2000	3934	
义务教育课后服务教师津贴		1600	3240	
中长期目标	课后服务实现直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和普通高中全覆盖,有需求学生全覆盖,课后服务津贴按标准发放,应发尽发,课后服务管理考核机制完善,充分满足家长接送需求和巩固学生学习成果需求。			
年度目标	课后服务覆盖直属小学2所,直属初中20所,直属高中9所,直属特殊学校1所,高中附设初中部1所,覆盖学生4万人以上。课后服务津贴标准执行度100%,工作日课后服务津贴标准70元/课时,非工作日课后服务津贴标准100元/课时,发放及时,应发尽发率、服务事项公示率100%,参与课后服务教师、学生和家長满意度>=95%。形成课后服务管理考核机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过程	组织实施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成本	经济成本	工作日课后服务津贴标准	=70元/课时	=70元/课时
		非工作日课后服务津贴标准	=100元/课时	=100元/课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直属小学数量	=2所	=2所
		覆盖直属初中数量	=20所	=20所
		覆盖直属高中附设初中部数量	=1所	=1所
		覆盖直属高中数量	=9所	=9所
		覆盖学生数量	≥40000人	≥40000人
		覆盖特殊教育学校	=1所	=1所
	质量指标	课后服务津贴标准执行度	=100%	=100%
时效指标	课后服务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效益	社会效益	课后服务津贴应发尽发率	=100%	=100%
		安全事故发生数	=0个	=0个
		课后活动开展率	=%	=100%
	可持续影响	服务事项公示率	=100%	=100%
		形成课后服务管理考核机制	形成	形成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与教师满意度	≥0%	≥95%
		学生和家长满意度	≥0%	≥95%